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6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1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冯永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一）〉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发行股票。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含），每股价格为9.12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8,240万元（含），具体股票发行内容详见《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一）》。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发行股票，需与股票发行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股票发行完毕后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等相关内容的变化，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本结构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河南永达美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董事会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相关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的规定，公司将设立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且应当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

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股票发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2）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3）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的相关事宜；

（4）在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中介机构；

（6）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拟定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7日